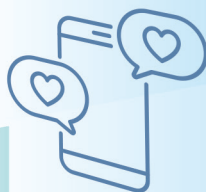


Lesi Group Limited 樂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540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5
核數師審閱報告	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9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趙利兵先生(董事會主席)
余燦良先生(行政總裁)
舒清女士
聶江先生

非執行董事

常青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耀先生
鄭紅女士
胡輝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李卓宏先生
聶江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輝先生(主席)
陸耀先生
鄭紅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陸耀先生(主席)
胡輝先生
鄭紅女士

提名委員會

趙利兵先生(主席)
陸耀先生
鄭紅女士
胡輝先生

授權代表

李卓宏先生
聶江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法律顧問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206-19室

合規顧問

華升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38號
萬通保險中心
1512室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將台鄉酒仙橋北路
10號院4號樓星地中心
D座8層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206-19室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
互聯網金融中心支行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丹棱街1號院

招商銀行
望京支行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南湖南路15號
甲1號一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vey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2540

公司網址

www.lscx.com.cn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97,998	682,939	16.8%
毛利	43,214	33,249	30.0%
除稅前溢利	10,283	11,139	-7.7%
期內溢利	9,966	10,651	-6.4%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樂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798.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82.9百萬元同比增加約16.8%。純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減少約6.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2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02元，保持穩定。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服務237名來自各行各業的客戶，涵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科技及互聯網服務、金融服務及電商行業。

本集團對其資金及財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以確保關鍵財務指標健康及安全。

業務回顧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宏觀經濟保持穩步復甦態勢，而移動廣告市場則呈現整體規模擴張與結構分化並存的鮮明特徵。行業告別粗放式流量驅動增長，進入高質量、精細化運營週期，整體市場規模實現穩健的同比增長。然而，市場競爭加劇、獲客成本上升以及下游行業復甦不均衡，促使品牌廣告主採取審慎的預算配置策略，優先考慮營銷效率及投資回報率，而非盲目追求規模擴張。消費市場情緒持續逐步修復，但仍波動反覆，為數字營銷服務提供商帶來新的發展機遇與經營挑戰。

我們密切關注市場趨勢，將核心資源集中於增強為優質客戶提供全面營銷服務的能力。我們圍繞增長迅猛的行業及主要客戶提供緊密型業務服務。針對客戶對高效、數據驅動營銷解決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進一步強化了綜合整合營銷及增值服務體系。為應對行業對高轉化營銷內容的激增需求，我們持續加強涵蓋原創文案、高品質圖片及短視頻的內部內容製作能力，從而在日趨同質化的市場競爭中，有效提升廣告投放活動的精準度與轉化效率。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總賬單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3.1百萬元增加約44.7%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93.8百萬元，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82.9百萬元增加約16.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8.0百萬元。同時，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與三名媒體發佈商建立業務關係，彼等均為中國著名科技公司，我們可在該等媒體發佈商營運的10個媒體平台直接分發移動廣告。該等媒體平台包括領先的短視頻平台、搜索引擎平台、新聞及資訊內容平台、移動瀏覽器、應用程式商店及社交媒體平台。憑藉廣泛的廣告分發網絡，我們可向擁有不同興趣的廣大移動用戶投放移動廣告，以營銷客戶的品牌、產品及服務。

主席報告

展望

展望未來，移動廣告行業將維持穩步增長，在競爭激烈及以效率為導向的產業升級背景下，AI驅動的智能營銷將作為核心發展趨勢。本集團將積極推進技術創新，將AI部署至全鏈路移動廣告分發網絡，以賦能涵蓋自動化內容創作、精準受眾定位、實時投放優化及數據分析的完整業務鏈。我們將持續升級自有平台，提供定制化、高投資回報率及場景化的廣告解決方案。同時，我們將擴大移動廣告分發網絡，納入穩定的高流量媒體及快速成長的興趣營銷平台，於高速增長的移動廣告領域壯大客戶基礎，並深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

本集團將在由內容創制至投放優化的整個工作流程中審慎推出可商業化的AI技術。我們正就AI生成的創意、腳本編寫、文本、圖像及短視頻進行測試，並將相關工具與國內外主流AI生成平台進行整合。展望未來，我們將加強AI內容製作能力，以精簡短視頻創作流程，並靈活探索相應的商業機會，同時持續迭代自有平台，以開發更有效的移動廣告產品。

我們將積極尋求能與自身技術優勢互補並產生營運協同效應的戰略合作及投資目標。目標夥伴包括具備成熟客戶資源的電商直播營銷公司及海外媒體廣告後期服務供應商。在國內外主要市場提升服務能力，將有助於我們擴大客戶群及廣告分發網絡，強化競爭優勢，以支持長期可持續增長。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和信賴，並感謝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團隊及員工在過去一年的努力奉獻和貢獻。於二零二六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擴展業務以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趙利兵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宏觀經濟保持穩步復甦態勢，而移動廣告市場則呈現整體規模擴張與結構分化並存的鮮明特徵。行業告別粗放式流量驅動增長，進入高質量、精細化運營週期，整體市場規模實現穩健的同比增長。然而，市場競爭加劇、獲客成本上升以及下游行業復甦不均衡，促使品牌廣告主採取審慎的預算配置策略，優先考慮營銷效率及投資回報率，而非盲目追求規模擴張。消費市場情緒持續逐步修復，但仍波動反覆，為數字營銷服務提供商帶來新的發展機遇與經營挑戰。

我們密切關注市場趨勢，將核心資源集中於增強為優質客戶提供全面營銷服務的能力。我們圍繞增長迅猛的行業及主要客戶提供緊密型業務服務。針對客戶對高效、數據驅動營銷解決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進一步強化了綜合整合營銷及增值服務體系。為應對行業對高轉化營銷內容的激增需求，我們持續加強涵蓋原創文案、高品質圖片及短視頻的內部內容製作能力，從而在日趨同質化的市場競爭中，有效提升廣告投放活動的精準度與轉化效率。我們的總賬單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3.1百萬元增加約44.7%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93.8百萬元，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82.9百萬元增加約16.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8.0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減少約6.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全面的移動廣告服務，以在我們媒體夥伴營運的媒體平台營銷其品牌、產品及／或服務。我們的服務包括移動營銷規劃、流量獲取、廣告素材製作、廣告投放、廣告優化、廣告活動管理及廣告分發。我們擬優化移動廣告的宣傳效果及盡量增加其對目標移動用戶的曝光率，以達成客戶的營銷目標及提高其投資回報率。

我們認為廣告分發網絡對我們於移動廣告行業的持續增長極為重要。故此，我們致力與知名媒體夥伴發展及建立穩固的業務關係，確保可順利及穩定地供應廣告空間以供我們投放移動廣告。我們的媒體夥伴包括媒體發佈商（即媒體平台營運商）及其他媒體發佈商的媒體代理。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與三家媒體發佈商建立業務關係，彼等均為中國著名科技公司，我們可在該等媒體發佈商營運的10個媒體平台直接分發移動廣告。該等媒體平台包括領先的短視頻平台、搜尋引擎平台、新聞及資訊內容平台、移動瀏覽器、應用程式商店及社交媒體平台。憑藉廣泛的廣告分發網絡，我們可向興趣各異的廣大移動用戶投放移動廣告，以推廣客戶的品牌、產品及服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服務237名來自各行各業的客戶，涵蓋主要位於中國的科技及互聯網服務、金融服務及電商行業。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80.2百萬元增加約16.2%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0.3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入佔總收入約99.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廣告分發服務

我們的廣告分發服務包括購買廣告空間及廣告分發，作為獨立服務。我們為客戶向媒體夥伴購買廣告空間。這涉及套利行為，即我們購買廣告空間並將其出售給客戶。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廣告空間，以盡量增加其對目標移動用戶的曝光率，使客戶達成其營銷目標並提升業績。

廣告分發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約181.5%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7百萬元。

競爭優勢及策略

我們設法利用自身的競爭優勢加強我們的市場地位及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業務。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及策略有助我們增長，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與在中國營運領先媒體平台的頂級媒體夥伴維持既有關係**

根據上海艾瑞市場諮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中國的市場調查及諮詢公司)的調查報告，媒體資源對移動廣告服務供應商極為重要，是中國移動廣告服務供應商之間的一個主要競爭因素。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為三家媒體發佈商的分發商，彼等為中國著名科技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可在彼等營運的10個媒體平台直接分發移動廣告。我們擁有該等媒體資源，且為了維持及提升我們在行業的競爭力，我們將繼續擴展媒體資源。該等媒體平台提供不同的內容，以吸引擁有多元習慣及喜好的移動用戶。我們的業務策略是在擁有不同內容及性質的均衡媒體平台組合發展及維持廣泛的移動廣告分發網絡，藉此可於移動用戶常用且流量穩定及龐大的媒體平台，以及有特定共同興趣的移動用戶使用且增長潛力相對向好的媒體平台投放移動廣告，亦可收集及分析該等媒體平台上不同移動用戶的專有統計數據，從而為客戶度身訂造更切合其廣告需要的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提升其業務的盈利能力。

- **繼續擴大短視頻製作能力**

在超過20年的急速發展中，中國互聯網廣告行業曾因為各種宏觀經濟因素而經歷結構性調整。我們向客戶提供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並專注於信息流廣告。經過歷年營運，我們於提供移動廣告服務及了解不同行業客戶的營銷需求方面累積了豐富經驗。憑藉我們的內部視頻製作能力，本集團可提供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予客戶，涵蓋項目計劃、意念構思、撰稿、視頻拍攝及剪接、後期製作視頻以於媒體平台分發視頻格式的移動廣告，視乎客戶的需求及預算計劃而定。提供視頻製作豐富了我們的服務範圍，客戶可將整個營銷項目外包予本集團，從而提高其對本集團的依賴程度及增強我們的盈利能力。我們的內部製作能力推動了業務增長，且我們將持續密切留意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戶所需及要求，並盡力增加我們的服務範圍以迎合市場需求及壯大客戶基礎。並且我們積極探索包括AI生成式技術在內的多種新技術在短視頻製作當中的實際應用。雖然我們在分散及競爭激烈的移動廣告行業中屬於相對小型的市場參與者，但我們將資源集中於擴充製作能力及加強增值服務，以在競爭對手中突圍而出。我們在開發及創作移動廣告時亦投入大量精力去了解客戶的產品及品牌和移動用戶的習慣，致使我們的移動廣告能高效地實現客戶的營銷目標。憑藉我們的內容製作能力，我們可與頂級媒體發佈商建立業務關係，並可成功擴大我們的廣告分發網絡。

- **優化及升級自家開發平台的功能**

為適應充滿挑戰的時代，我們持續優化成本結構及提升營運效率。我們自家開發的平台設有內部使用的綜合應用程式作為企業資源計劃系統，以便有系統地管理及營運業務。我們平台的主要功能包括會計及財務管理，營運及訂單管理，數據管理及客戶資料管理。通過該平台，我們可整合來自媒體夥伴的移動廣告表現數據，分析表現數據以優化移動廣告的整體效果，審查及監督客戶的訂單狀態，並記錄我們的營運數據及財務數據。其亦協助我們管理製作移動廣告的資源。我們計劃透過擴大功能以升級現有平台，使該系統能從媒體發佈商營運的媒體平台自動收集流量使用數據及移動用戶的行為數據。之後，我們可分析各種數據以供內部用於適時制定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我們擬為平台添置運算功能，使其可處理各種數據，例如表現數據及行為數據，以提高市場分析的準確度及讓我們緊貼最近的市場趨勢及發展。通過該平台，我們可設計及制定更有效的移動廣告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及實現廣告目標。

- **尋求與具規模公司的業務合作及併購機會**

我們計劃探索與媒體平台合作專攻跨境電商市場的商機。該等機會將加強我們整體技術實力，與我們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並能夠加強我們的解決方案服務和能力，以便我們為特定地方及／或海外市場的目標移動用戶創作度身訂造的廣告內容，例如在電商平台提供直播內容、擁有穩固客戶基礎的營銷公司，以及在海外媒體平台提供產品銷售等廣告後期服務的營銷公司。我們相信加強在關鍵海外市場及選定中國地區的服務實力將有助我們壯大及擴充客戶基礎及移動廣告分發網絡，讓我們為未來的競爭好好裝備自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8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5.1百萬元或16.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8.0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客戶對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的需求日增。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收入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總額法)	790,339	680,218
廣告分發服務(淨額法)	7,659	2,721
	797,998	682,939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入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80.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0.1百萬元或16.2%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0.3百萬元。該增長乃由於本集團加大營銷力度導致客戶對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的需求增加所致。

廣告分發服務產生的收入

廣告分發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0百萬元或181.5%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7百萬元。有此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廣告分發服務量增加，而有關服務量增長乃受本集團成功擴大活躍客戶群，以及現有客戶在平台上增加營銷預算所帶動。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流量獲取成本及僱員福利開支。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49.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5.1百萬元或16.2%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54.8百萬元。有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流量獲取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3.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或30.0%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移動廣告及分發服務的收入大幅增長，主要受客戶群擴大及客戶預算增加所帶動，且收入增長幅度遠高於服務成本的增幅。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9%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4%，乃主要由移動廣告及分發服務收入的強勁增長所帶動，而收入增長得益於客戶群擴大及客戶預算增加。收入增幅高於服務成本的增幅，同時，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的收入貢獻亦有所提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虧損)淨額主要包括外匯差額淨額、政府補貼、利息收入及其他。其他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0.2百萬元顯著增加約人民幣5.1百萬元或2,886.1%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淨額約人民幣4.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及外匯差額淨額大幅增加。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酬酢開支、差旅開支、辦公室開支及其他。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28.5%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業務規模擴大，令相關僱員福利開支以及酬酢、差旅及辦公室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僱員福利開支、折舊、物業公用設施開支、辦公室開支、酬酢開支、專業費用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從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9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3百萬元保持穩定。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包括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的減值虧損撥備。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4百萬元或424.2%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賬齡較長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利息。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71.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貸款所得款項增加所致。

所得稅

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收入，故概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所得稅開支主要來自中國企業所得稅。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35.0%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4.4%及3.1%。有此所得稅減少，乃由於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或6.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6%下跌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有關跌幅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以及財務成本增加，並抵銷了毛利增長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在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擴張計劃中，我們需要用大量資金向媒體夥伴購買廣告空間、加強內容製作能力、支付勞工成本及其他經常性開支，方能支持業務擴張。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於報告期內進行的配售活動所得款項（「**配售事項**」）及銀行及其他貸款為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其他貸款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7.7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實際加權年利率約為每年5.0%（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借款的約86.8%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其餘借款則於二零二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到期。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2.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為浮息貸款，其餘借款則為定息貸款。預期利率波動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約20.9%（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資產負債率的計算方法為總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和租賃負債）除總權益。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60.2百萬元，主要由於配售事項取得之所得款項。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我們一般將剩餘現金存入計息銀行賬戶。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撥付營運資金、購買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經常性開支，以支持業務擴張。展望將來，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通過內部產生的現金、外部借款及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滿足。

我們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資源，以應付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清償債務時並未遇到任何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困難。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的開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外匯匯率變動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預期外匯風險不大，我們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亦未有承諾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採取措施，確保外匯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資金與庫務政策

本集團會注視資金需要，並定期檢視流動性。此方法乃考慮本集團的金融工具、金融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情況、營運活動預期所得的現金流量以及整體營運資金規定。本集團致力透過有效運用內部財務資源、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貿易融資銀行融資額度，顧及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押記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押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亦無任何重大資產遭抵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銀行貸款

本集團銀行貸款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7.7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償還部分貸款。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即時的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盈利比率		
毛利率 ⁽¹⁾	5.4	4.9
純利率 ⁽²⁾	1.2	1.6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
股本回報率 ⁽³⁾	1.4	1.7
總資產回報率 ⁽⁴⁾	1.0	1.1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⁵⁾	3.7	2.9
資金充足率		
資產負債率 ⁽⁶⁾	20.9	25.9

附註：

⁽¹⁾ 毛利率是根據期內毛利除以同期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²⁾ 純利率是根據期內純利除以同期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³⁾ 股本回報率乃根據年／期內純利除以同年／期末的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⁴⁾ 總資產回報率乃根據年／期內純利除以同年／期末的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⁵⁾ 流動比率乃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同年／期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⁶⁾ 資產負債率乃將總債務除以同年／期末的總股本，再乘以100%計算。就該計算而言，總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和租賃負債。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股東」）利益並提高價值和問責性。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收錄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

本集團將繼續檢視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7.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4.8百萬元）。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以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5.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8.7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約85.5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按下列方式使用：

未來計劃	所得款項 淨額佔比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擴充我們在中國的移動廣告業務	40.0	34.1	34.1	-	-	-
擴大短視頻製作能力	20.0	17.1	17.1	-	-	-
優化及升級自家開發平台的功能	20.0	17.1	17.1	-	-	-
尋求與具規模公司的業務合作及併購機會	10.0	8.6	-	-	8.6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前
一般營運資金	10.0	8.6	8.6	-	-	-
總計	100.0	85.5	76.9	-	8.6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的用途使用。於本公告日期，分配至尋求業務合作及併購機會的未動用款項用途維持不變。延遲動用主要由於並無符合本集團投資準則的合適收購目標。董事會現時預期該等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動用。

本集團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繼續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期內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眾宸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配售合共最多100,000,000股配售股份予承配人(彼等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須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本公司宣佈，配售協議所載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且配售事項已完成。合共100,00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上述配售協議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0.0%，及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後擴大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16.7%)，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70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配售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並於配發後獲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買賣。配售股份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授予之一般授權予以發行。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每名承配人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或與其非一致行動人士。

經扣除與配售事項有關的所有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費用及支出)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8.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配售事項完成日期起計12個月內悉數動用。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分配及動用狀況的詳細明細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佔比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與AI短片製作及AI廣告技術研發相關的技術 升級	35.0	24.1	9.6	14.5	二零二七年 六月底以前
擴大客戶基礎的業務發展	55.0	37.9	33.4	4.5	二零二七年 六月底以前
一般營運資金	10.0	6.9	4.9	2.0	二零二七年 六月底以前
總計	100.0	68.9	47.9	21.0	

董事認為配售事項乃為本集團業務籌集額外資金的良機且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基礎，進而有利於建立及加強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提升股份流通性，並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應佔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438.6百萬元及人民幣119.2百萬元，佔本集團的總收入分別約55.0%及14.9%。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45.5百萬元及人民幣651.7百萬元，佔本集團的服務成本分別約98.8%及86.3%。

同一控股集團或公司下的不同供應商或客戶劃歸一類，以計算五大客戶／供應商的貢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及所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重大權益。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50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1名)，全部駐留在中國。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8.3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14.7百萬元。我們已按中國法規規定，參加由適用地方市政府及省政府組織的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工傷及失業福利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採納日期**」)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批准採納，旨在激勵及／或獎勵為促進本集團利益作出貢獻及持續努力的合資格人士。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餘下年期約為八年。

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之概要載列如下：

i. 合資格人士

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決定向以下人士授出購股權：

- (i)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參與者**」)；
- (ii)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僱員(「**關聯實體參與者**」)；或
- (iii) 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持續及經常性基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任何人士，而董事會認為向其授出購股權(「**購股權**」)符合本集團長期增長的利益，即從本集團僱員或董事職務卸任後向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及／或顧問服務的任何人士及以顧問、獨立承包商或代理身份向本集團提供(其中包括)諮詢服務、顧問服務、銷售及營銷服務、技術服務及／或行政服務，而其服務的持續性及頻率類似於僱員的任何人士，惟為免生疑，不包括(i)配售代理或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集資、併購提供顧問服務的財務顧問，及(ii)提供鑒證服務或須公正客觀地履行其服務的專業服務供應商，如核數師或估值師(「**服務供應商**」)。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ii.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就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總數(即不超過50,000,000股股份)(「**一般計劃限額**」)或批准更新一般計劃限額的相關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在一般計劃限額內，就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予服務供應商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時或批准更新服務供應商分限額(「**服務供應商分限額**」)的相關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一般計劃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限額自股東批准上一次更新日期(或採納日期)起計每三年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更新。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因此，根據一般計劃限額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而在服務供應商分限額下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各承授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已發行及將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由於在購股權計劃下並無授出購股權，於回顧期內就其項下所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佔所述期內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iii.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內有效，此後不可再提供授出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生效，並具備十足效力以行使於終止前授出之任何購股權或其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定而可能須行使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iv. 行使價

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特定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合資格人士，且至少為以下三者之較高者：(i)向合資格人士提出要約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當授出購股權時，舉行董事會會議以建議授出購股權之日將視為有關購股權的要約日期。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v. 代價

合資格人士須就購股權計劃之授出支付代價1.00港元，有關款項必須在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1日內支付。

vi. 歸屬期及行使期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購股權須受至少12個月的歸屬期所規限，期間未歸屬的購股權不得歸屬及不得行使。授予僱員參與者的購股權所涉及的任何縮短的歸屬期必須由董事會及／或薪酬委員會（就授予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購股權）按董事酌情決定批准，惟該承授人須在該批准授出前已由董事會明確指定。購股權可按照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所決定並已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該期間可於要約日期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自要約日期起計10年內終止（受該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

董事資料變更

自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資料之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姓名	權益性質	於股份的權益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趙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356,250,000 (L)	59.38%
余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356,250,000 (L)	59.38%
舒女士 ⁽⁴⁾	配偶權益	356,250,000 (L)	59.38%

附註：

⁽¹⁾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²⁾ Ka Lok Holdings Limited（「**Ka Lok BVI**」）由Quartet Yutong Holdings Limited（「**Quartet Yutong BVI**」）擁有57.77%，後者則由趙先生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Quartet Yutong BVI及趙先生各自被視為於Ka Lok BVI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³⁾ Ka Lok BVI由Remit Sheng Holdings Limited（「**Remit Sheng BVI**」）擁有35.55%，後者則由余先生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emit Sheng BVI及余先生各自被視為於Ka Lok BVI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⁴⁾ 舒女士為余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舒女士被視為於余先生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Ka Lok BVI	趙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5,777	57.77%
	余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3,555	35.55%
	舒女士 ⁽³⁾	受控法團權益	667	6.67%
	聶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	0.01%

附註：

- ⁽¹⁾ 趙先生持有Quartet Yutong BVI全數股權，而Quartet Yutong BVI持有5,777股Ka Lok BVI股份。
- ⁽²⁾ 余先生持有Remit Sheng BVI全數股權，而Remit Sheng BVI持有3,555股Ka Lok BVI股份。
- ⁽³⁾ 舒女士持有Jing Sing Holdings Limited(「**Jing Sing BVI**」)全數股權，而Jing Sing BVI持有667股Ka Lok BVI股份。
- ⁽⁴⁾ 聶先生持有Jiang Oofy Holdings Limited(「**Jiang Oofy BVI**」)全數股權，而Jiang Oofy BVI持有1股Ka Lok BVI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於股份的權益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Ka Lok BVI ⁽²⁾	實益擁有人	356,250,000 (L)	59.38%
Quartet Yutong BV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6,250,000 (L)	59.38%
Remit Sheng BVI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6,250,000 (L)	59.38%

附註：

⁽¹⁾ 字母「L」表示此人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好倉。

⁽²⁾ Ka Lok BVI由(i)趙先生獨資擁有的Quartet Yutong BVI擁有57.77%；(ii)余先生獨資擁有的Remit Sheng BVI擁有35.55%；(iii)余先生的配偶舒女士獨資擁有的Jing Sing BVI擁有6.67%；及(iv)聶先生獨資擁有的Jiang Oofy BVI擁有0.0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 Quartet Yutong BVI及趙先生各自及(ii)Remit Sheng BVI及余先生各自被視為於Ka Lok BVI所持有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³⁾ Ka Lok BVI由趙先生獨資擁有的Quartet Yutong BVI擁有57.7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Quartet Yutong BVI及趙先生各自被視為於Ka Lok BVI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⁴⁾ Ka Lok BVI由余先生獨資擁有的Remit Sheng BVI擁有35.5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emit Sheng BVI及余先生各自被視為於KaLok BVI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所載守則條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胡輝先生、陸耀先生及鄭紅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胡輝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視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其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23頁。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確認其已遵守所有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並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討論財務申報事宜。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其後事項

自報告期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刊載

本報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scx.com.cn)。

核數師審閱報告



致樂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4至36頁所載的中期財務報告，當中包括樂思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方式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告。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閱就中期財務報告表達結論，並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匯報吾等的結論，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疇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疇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因而無法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吾等相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於各重大方面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797,998	682,939
服務成本		(754,784)	(649,690)
毛利		43,214	33,249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	4,896	(177)
銷售及營銷開支		(2,189)	(1,70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267)	(14,8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5	(16,592)	(3,165)
經營所得溢利		14,062	13,343
財務成本	5	(3,779)	(2,204)
除稅前溢利	5	10,283	11,139
所得稅	6	(317)	(488)
期內溢利		9,966	10,65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稅後)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異		(3,476)	(28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476)	(28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490	10,36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0.02	0.02

第29至3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364	2,510
使用權資產		20,843	24,539
遞延稅項資產		1,214	606
應收租賃款項		3,758	4,349
		28,179	32,004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928,757	937,763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55	6,6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181	36,914
		991,593	981,32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76,649	132,989
合約負債		71,477	57,740
銀行及其他貸款		107,360	134,988
租賃負債		9,437	9,465
當期稅項		5,710	4,920
		270,633	340,102
流動資產淨值		720,960	641,22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9,139	673,2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6,300	2,700
租賃負債		16,748	20,952
遞延稅項負債		531	500
		33,579	24,152
資產淨值		715,560	649,07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4,219	3,537
儲備		711,341	645,542
總權益		715,560	649,079

此等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趙利兵
董事

舒清
董事

第29至3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537	107,670	25,790	1,548	473,471	612,016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10,651	10,651
其他全面收益	-	-	-	(284)	-	(28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	3,537	107,670	25,790	1,264	484,122	622,383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537	107,670	25,790	(1,065)	513,147	649,07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9,966	9,966
其他全面收益	-	-	-	(3,476)	-	(3,476)
已發行股份	682	59,309	-	-	-	59,99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	4,219	166,979	25,790	(4,541)	523,113	715,560

10(b)

第29至3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95,777)	(87,864)
已付稅項	(104)	(1,376)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5,881)	(89,240)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付款	(239)	(2,020)
其他	325	(27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6	(2,292)
融資活動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9,991	—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139,836	62,762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73,862)	(9,357)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2,482)	(2,188)
已付利息	(3,240)	(2,195)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質押存款	(700)	(500)
已付交易費	(220)	(34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9,323	48,1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528	(43,353)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914	149,42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61)	278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181	106,346

第29至3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獲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二五年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六年全年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有關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本年迄今為止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益及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事件及交易的解釋，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實屬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完整財務報表要求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3頁。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當中，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本)-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於本期間應用上述修訂本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及廣告分發服務予其客戶。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的各重大類別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總額法)	790,339	680,218
廣告分發服務(淨額法)	7,659	2,721
	797,998	682,939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幾乎所有的收益產生自中國的外部客戶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5	99
政府補貼	1,000	150
外匯差額淨額	3,610	1,396
其他	271	(1,822)
	4,896	(17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財務成本

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利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3,286	1,711
493	493
3,779	2,204

(b) 其他項目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3,655	3,229
386	115
3,269	3,114
16,592	3,16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

綜合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894	628
遞延稅項	(577)	(140)
	317	488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除另有所指外，本集團在中國的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國霍爾果斯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呈報期間內享有優惠稅率0%至15%。

根據所得稅法，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呈報年度內享有優惠稅率15%。此外，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例，允許在應課稅收入中按100%加計扣除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

在其他稅務司法權區的集團實體的稅項乃按相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適當現行稅率計稅。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於中期期間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9,966,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51,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14,917,000股(二零二五年：500,000,000股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461,763	593,565
6至12個月	183,191	107,353
12至24個月	66,416	1,941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711,370	702,859
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204,002	213,239
應收媒體夥伴的返點	550	7,433
向媒體夥伴支付的按金	2,327	723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3,042	7,282
應收租賃款項	2,116	1,799
應收股東款項	28	28
其他	5,322	4,400
	928,757	937,763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在出具發票日期起計90天內到期。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乃根據收入確認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而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0,471	59,447
3至6個月	192	470
6個月至1年	88	—
貿易應付款項	30,751	59,917
代客戶應付媒體夥伴的成本	17,193	41,191
其他應付稅項及徵費	16,380	18,937
應付員工成本	2,735	3,649
客戶按金	2,20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	7,390	7,095
	76,649	132,989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乃根據確認購買當日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10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董事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 股本

	截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500,000	3,537	500,000	3,537
已發行股份	100,000	682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	4,219	500,000	3,537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完成配售，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新普通股已按每股0.7港元的配售價配售。所得款項783,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682,000元)，即新股份的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賬。經扣除相關開支人民幣913,000元後，餘下所得款項69,217,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60,222,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列示)

11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的董事。彼等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薪酬為人民幣1.7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6百萬元)。

(b) 其他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i) 與關聯方的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舒清女士及余燦良先生無償租賃兩間辦公室。

(ii)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8	28

與關聯方的所有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2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由於年期較短，其賬面值與報告期末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